

省语委等四部门关于举办第二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语委、教育局、总工会、广播电视台，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省教育“十四五”规划精神，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不断提升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核心素养和教学能力，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2〕1号）要求，今年省语委、省教育厅、省总工会和省广播电视总台将联合举办第二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以“筑梦向未来”为主题，通过诵读、书写、讲解中华传统经典篇目，引导全体教师深刻理解中国语言文字的文化内涵，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规范准确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坚持守正创新，结合不同学科教学，深入挖掘经典蕴含的时代价值和现代表达形式，推动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二、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省语委、省教育厅、省总工会、省广播电视总台主办，成立组委会，成员由主办、承办单位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语言文字与继续教育处。

三、参赛对象及组别设置

(一) 参赛对象。全省大中小学、幼儿园、技工院校具有教师资格且从教3年以上的在职教师和省内高校师范类大学生（含研究生和五年制高职学生）、留学生。

(二) 组别设置。设学前教师组、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技工院校）、大学教师组、师范类大学生组、留学生组等6个组别。

四、赛程安排（具体方案详见附件1）

本届大赛举办时间为2022年5月至9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 初赛。由各设区市和高校自行组织。7月10日前，择优推荐选手及作品参加复赛。

(二) 复赛。8月10日前，评出入围决赛选手及三等奖、优秀奖名单。

(三) 决赛。9月10日前，决出各组别特、一、二等奖选手。

五、大赛奖励

(一) 奖项设置。每组别按照参赛人数比例设置奖项，复赛成绩排名前15%的选手，通过决赛评出特等奖3名、一等奖3名、其余选手为二等奖；排名在前16%至30%的选手为三等奖；前31%

至50%的选手为优秀奖。同时设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

（二）激励措施。学前、小学、中学和大学教师4个组别的特等奖选手符合条件的，将分别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技术能手”和“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一等奖以上的选手的作品将推荐在“学习强国”“江苏学习在线”“省名师空中课堂”“江苏教科工会服务网”等平台进行展示。

进入决赛的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大学教师组、师范类大学生组、留学生组等5个组别的作品，推荐参加全国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相应组别比赛。

六、工作要求

（一）将疫情防控放在首位。各地各高校要全程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周密组织，确保师生安全。校内活动的组织形式由各地各高校自定；校外活动原则上采用线上进行。

（二）坚持面向全体教师。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面向全体教师的任务。各地和高校以本次大赛为契机，广泛发动，以赛促学、以赛促练，引导全体教师增强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提高自身语言文字应用水平；要在做好语文、思政等学科教师参赛工作的同时，积极发动其他学科教师参赛，不断扩大参与面。

（三）不断提高办赛质量。各地各高校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规范组织程序，确保推荐质量。要坚持公益办赛，不得以

任何名义向参赛选手收取费用。要着眼长效，将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学校、教师管理和教育教学、评估评价等环节，健全完善相关工作机制。

组委会联系人：张晓彦、唐浩，电话：025-83335155。

- 附件：1.第二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
大赛实施方案
2.第二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
大赛评分标准
3.复赛作品参赛要求
4.推荐作品汇总表

省语委

省教育厅

省总工会

省广播电视总台

2022年5月 日

附件1

第二届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教学能力大赛方案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江苏省语委、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承办单位：江苏省语委办公室、江苏省教育科技工会、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江苏教育报刊总社、江苏师范大学、江苏开放大学、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城市频道。

协办单位：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画刊·国学》杂志社

二、参赛对象及组别

参赛选手须为我省大中小学、幼儿园、技工院校具有教师资格且从教3年以上的在职教师；省内高校的在校师范类大学生（含研究生和五年制高职学生）、留学生。

设学前教师组、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技工院校）、大学教师组、师范类大学生组、留学生组等6个组别。

三、比赛流程

（一）初赛（5月20日至7月10日）

- 1.以设区市和高校为单位，自行组织。
- 2.推荐名额：

(1) 每设区市可推荐学前教师组作品10个、小学教师组作品12个、中学教师组作品15个（其中技工院校作品3个左右）。

其中中学、小学教师两个组别中有非语文学科（专业）教师参赛的，可单列报送，每组数量不超过4个，不占上述推荐名额。

(2) 每高校（含五年制高职）可推荐大学教师组作品3个；设有师范类专业的可再推荐大学生组作品3个；有留学生的可再推荐留学生作品2个。

3.报送方式

(1) 6月30日前，各市和高校上报推荐作品汇总表（一式两份，EXCEL版和PDF版，其中PDF版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扫描生成）发至组委会邮箱 ywb@ec.js.edu.cn。

(2) 7月1日至7月5日，组委会向推荐单位确认名单，并在“江苏学习在线”开通上传作品通道。

(3) 7月6日至7月10日，推荐单位指定专人上传作品。

(二) 复赛（7月11日至8月10日）

1.网上展示。7月11日至17日，参赛作品在“江苏学习在线”“JSBC 我爱古诗词”公众号等平台展示。

2.专家评审。8月10日前公布复赛成绩。每组别按照参赛人数比例，复赛成绩排名前15%的选手进入决赛、前16%至30%的选手为三等奖、前31%至50%的选手为优秀奖。

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大学教师组、师范类大学生组、留学生组等5个组别进入决赛的作品，推荐参加全国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三) 决赛。9月10前完成。决出每组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同时确定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若干。

(四) 成果展示（9月12日至9月18日）。推普周期间进行，具体通知另发。

四、注意事项

(一) 上传作品仅可通过电脑端进行。

(二) 进入复赛环节后，选手参赛信息及作品均不可更改。

附件2

2022年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教学能力大赛评价标准

评分项目	序号	评分要点	权重
教师素质 (15分)	1	衣着得体，端庄大方；教态亲切自然；情绪饱满，有感染力和亲和力。	1
	2	普通话读音准确，语言规范流畅；语速适中、发音清晰、声音洪亮；诗词诵读能力较强，能以声音体现诗词韵律之美和准确表达意境者为佳。	8
	3	板书书写规范、优美	3
	4	语言基本功、教学基本功扎实；有较全面的古诗词、传统经典知识；教学技巧娴熟；课堂控制能力强。	3
教学设计 (10分)	5	教学目标明确清晰，符合教学要求和学生实际水平。	4
	6	课堂容量和教学内容难易度适中，循序渐进，主次分明，能够照顾学生的个体差异。	4
	7	合理设计板书，恰当运用多媒体、投影仪、教学系统等现代教学手段，文、图、表、声、像结合。	2
教学内容 (30分)	8	诗词本体讲解类：诗词的背景介绍、内容讲解、鉴赏分析等应做到知识准确、条理清晰、详略得当。 诗词拓展讲解类：对诗词背景介绍、内容讲解、思想内涵阐释，应当准确；在文本解析的基础上，结合所教学科的知识进行拓展。	15
	9	适当输入、摄入、内化和输出可理解性诗词或语言知识，示范举例恰当。	5
	10	对诗词艺术特色的分析，应符合诗词本身的审美规律和艺术风格。	2
	11	教学融合传统文化元素，有科学性、时代性，融思想教育于教学之中。	8
教学方法 (15分)	12	灵活使用演绎、归纳、比较等教法和各种教学技巧；启发学生记忆、思考、理解和应用。	8
	13	课堂结构严谨，时间安排、教学步骤和节奏合理。	4
	14	鼓励积极发挥多媒体、信息化等现代技术手段，充分展示创新化课堂教学效果。	3

教学效果 (20分)	15	备课充分、讲授精熟；授课和课堂用语差错率低；完成既定教学任务，达到预期教学目标。	8
	16	教学过程深入浅出，精彩有趣，有利于提升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7
	17	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体现学生的主体地位；各层次学生均学有所得，教学效果好。	5
技术规范 (10分)	18	视频时间长度符合大赛通知要求（5-8分钟），超时1分钟以内不扣分；超时1-2分钟，扣1分；超时2分钟以上，扣2分；超时3分钟以上，本评分项不得分。	4
	19	视频画质清晰，图像稳定；参赛者须出镜，声音清楚无杂音，声音与画面同步。	3
	20	作品包含微课视频、教学设计（含教学课件）。内容不完整本评分项不得分。	3

附件3

2022年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教学能力大赛复赛作品参赛要求

一、篇目选择

1.学前教师组应选择符合幼儿认知特点的经典诗文，包括近现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优秀文学作品，体裁不限。

2.小学、中学、大学教师等3个组别根据所教学段，必须在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和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选取一首古典诗词作品作为讲解篇目。如确因串讲、拓展讲解等需要，可超出规定范围，选择少量有明确出处的辅助讲解篇目。

3.师范类大学生组根据所学专业，参照对应组别要求选择篇目。

4.留学生组在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选取一首古典诗词作品作为讲解篇目。

5.各组别讲解篇目包括辅助篇目均不得选用外国作品、网络作品、佚名作品以及自创作品。一旦违规，直接取消参赛资格。

二、视频内容

1.参赛选手应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编写教案并录制微课视频。

2.学前、小学、中学、大学教师及师范类大学生等5个组别的教学内容须弘扬时代精神，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要用好江苏丰富的地方文化资源，有机融入日常生活。

留学生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

3.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微课视频必须有体现诵读和部分板书书写等画面（学前教师组板书书写不作要求）。

三、视频格式

每名参赛者提交1个参赛视频（将教学微课、课件等资源以完全嵌入的方式保存为1个文件），时长5—8分钟。视频格式为MP4，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单位、姓名、组别等信息。

四、提交要求

作品要求为2022年新录制创作的作品。每人限报1件作品，可且限仅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复赛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附件4

2022年江苏省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_____（盖章） 本单位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手机号）_____、（微信号）_____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所在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初赛名次	备注
示例	大学教师组	画（王维）	赵某	南京大学	15812345678	钱某	南京大学		

填表说明：

- 1.推荐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各推进单位联系人是本单位推荐作品上传人。届时将为各联系人开通后台上传账号，用户名为“学校规范全称（以公章为准）+姓名全拼”（如“南京大学赵明”的用户名为“nanjingdaxuezhao ming”），初始密码为联系人的手机号。所以请务必认真核对填写。为便于做好赛事通知，复赛阶段将建立“参赛单位联络员”微信群，请各单位联系人务必填写微信号。
- 2.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 3.作品名称：主讲篇目的准确名称，注明原作者。
- 4.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
- 5.参赛者单位：请填写所在学校的规范全称，切勿填写简称或略称。
- 6.指导教师：每个作品仅可报1名指导教师，无指导教师的也可不报。
- 7.初赛名次：推荐作品在市（高校）级选拔赛中的名次。
- 8.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扫描生成PDF文件，命名为“推荐单位+2022教师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能力大赛作品汇总表”，将EXCEL版与PDF版一同发送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箱 ywb@ec.js.edu.cn，邮件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

